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 1998 年在原西安会计师事务所（全国成立最早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基础上改制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6 月 27 日经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会【2013】28 号文件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6 月 28 日，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登记设立。

证券服务业务：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1994 年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20 年 11 月 2 日，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希格玛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吕桦；截至 2020 年末合

伙人数量：5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25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0 人。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业务收入 43,139.7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787.2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3,414.30 万元。

2020 年度为 32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收费总额 6,248.59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无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 年末，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 亿元，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相关规定，职业责任赔偿能力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事务所从业人员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2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 次，7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2 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项目成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汤贵宝	注册会计师	2004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玉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多家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服务等证券服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	是

			计报告 1 份。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春晨	注册会计师	2017 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注册为执业注册会计师，至今为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玉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服务等证券服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是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	邱程红	注册会计师	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1995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1997 年 12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6 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 9 份。	是

2. 诚信记录

希格玛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汤贵宝、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春晨、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邱程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 独立性

希格玛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本期审计费用 300 万元，其中审计费用 2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有较大增加，增加原因系本次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工作量增加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后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我们同意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此次聘任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八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2 月 21 日